# 正修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日間部在校學生註冊注意事項

依據本校學則規定,逾期(註冊基準日)未完成註冊且未辦理休學者予以退學。

#### 一、 註冊事宜:

有關學雜費、住宿費、退費銀行帳號、補發收據、繳費事宜請洽出納組 7358800 轉 1134-1137

(一)繳費時間:**註冊基準日前,113年8月26日(一)** 『逾期者依本校學則規定辦理』 『學雜費繳費單』:八月初寄發給同學,並可自行上網列印。

## (二)繳費方式

- 1.現金繳款:持繳費單至元大銀行各地分行臨櫃繳款。
- 2.自動櫃員機(ATM)繳款(需自付手續費 15元)學雜費繳款不受 3 萬元限制。

插入金融卡→輪入密碼→其他服務→繳費→銀行代碼 806→

輸入繳費單「銷帳編號」16碼→輸入金額→ 按確認完成。

3.**信用卡繳款**:上網搜尋[i 繳費]平台或撥語音專線(02)2760-8818 按 1 信用卡繳費·



輸入「學校代號(8814602226)」及繳費單「銷帳編號」。

[i 繳費] https://www.27608818.com/ 手機掃描 QR Code 下載 APP

4. 超商繳款:八萬元(含)以下之繳費單可於繳款期限內持繳費單至統一、全家、來來(OK)、萊爾富等四家超商以現金繳費(需自付手續費 10~30 元)。

備註:自動櫃員機(ATM)繳款、信用卡(i 繳費)繳款及超商繳款之**繳款收據**,

可於**繳款入帳後**(數個工作天)至元大校務網**自行列印繳費收據**(報所得税或證明用)。

## (三)繳費單上網列印:

請同學自行上網學校首頁(https://www.csu.edu.tw/)

→重要連結點選「元大校務網(繳費單列印)」

或上網搜尋元大校務網址:<u>https://school.yuantabank.com.tw/school</u>-

點選「台灣學生」與「繳費單列印」→

選擇學校(**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**)→

輸入「學生學號」、「密碼」(預設身分證字號或**新生學號**)與「驗證碼」·

並點選「確認」→若確認個人資料無誤・

請點選「繳費單」,完成列印。



元大校務網 (繳費單列印)

## (四)學雜費收費標準:

可連結本校總務處出納組網頁查詢 (https://general.csu.edu.tw/)

如有需要請洽出納組服務,正門口綜合行政大樓二樓

電話 (07)735-8800# 1134-1137。

## 二、開學日期: 113年9月9日(一)

- ◎09:00 於人文大樓 9 樓正修廳舉行開學典禮,各班幹部代表參加,請於 8:20 前就位完畢。
- ◎09:40 <mark>風紀、康樂、學藝、副班代、服務股長、副服務股</mark>長等6人,務必參加班級幹部研習。
- ◎13:10 下午第六節~【正式上課】
- ●113 年 9 月 11 日(三)15:10·班代表、輔導、總務股長等參加研習·研習地點請參閱校網公告 (實際地點時間以生活輔導暨保健組網站公告為準)。

## 四、住宿相關事官:

- (一)住宿費:低收及住宿費**就貸**者暫不繳費,俟申請核准後,低收申請文山學園者,需補差額。 1.正修宿舍住宿費 12,500 元(暑假如需住宿另需繳費;含每月水電費;冷氣費另計)。
  - 2.文山學園住宿費 17,000 元(含暑假住宿,住宿日期由宿舍訂定,不含每月水電費)。
- (二)住宿費繳費期限: 113 年 8 月 26 日(一)前, 未完成繳費者,取消入住資格,至元大銀行校務網/台灣學生網頁下載列印繳費單,並完成繳款手續;申請就學貸款者,請依時限辦理。
- (三)辦理低收減免住宿費 12,500 元者,請於開學二週內,至課外活動組申請,文山學園須付差額。
- (四)有關住宿相關事項,可洽詢下述電話一覽表。
- (五)校外租屋資訊:正修雲端租屋網→租屋資訊(雲端租屋生活網)或網路搜尋【正修租屋】。可洽專員 077358800\*2349

### 五、辦理學雜費減免及就學貸款事宜:

- (一)學生申請「各類學雜費減免」時段為 113 年 6 月 1 日至 113 年 9 月 6 日請於期限內至課外活動組辦理,逾期不候。
- (二)學生申請「就學貸款」·請於 113 年 8 月 1 日至 9 月 6 日前攜帶以下資料至臺灣銀行各分行辦理對保作業·並於 9 月 15 日前將【學雜費收據和撥款通知書第 2 聯:學校存執聯】繳回或郵寄課外活動組。①學校學雜費繳費單 ②臺灣銀行就學貸款撥款通知書(三聯單) ③學生本人之身分證 ④手續費 100 元 ⑤113 年 6 月 1 日以後所申請全戶戶籍謄本乙份(第一次辦理或資料有異動者方需繳交。
- 六、學生證蓋註冊章:各班班代表或學藝股長請於開學當天將學生證收齊(依學號順序排好)至教務處註冊及課務組蓋註冊章,個別蓋章者須攜帶繳費收據驗證、手機拍照查驗亦可。
- 七、購買車位:113 學年度第1 學期停車位登記,請至訊息網(帳號為學號,密碼預設為身份字號)-總務資訊-車位登記系統辦理登記,第1次登記開放日期:113年6月14日上午08:00至6月21日晚上22:00止,第2次登記開放日期:113年8月1日上午08:00至9月1日晚上22:00止(此階段登記者,繳費單將於9/2過後可至元大校務網下載繳費),請同學注意各開放登記時間。

#### 八、辦理兵役緩徵及儘後召集事宜:

- (一)已辦理緩徵及儘後召集男同學則無需再填表申請。
- (二)如需補辦者:
  - 1.未服役者:繳交兵役緩徵(儘後召集)申請表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辦理緩徵。

- 2.已服役者:繳交兵役緩徵(儘後召集)申請表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退伍(結訓)令影本辦理儘召。
- 3.免役體位、替代役、停役或現役軍人等請繳交相關證明文件影本,以利兵役類別登錄。

### 九、選課及學分抵免事宜:

- (一)選課加退選於<u>開學</u>二週內 113/9/9(一) 中午 12:30 至 113/9/20(五) 中午 12:30 自行到各系所辦公室辦理完畢,逾期不受理。
- (二)轉系生、復學生申請學分抵免,請於開學二週內自行至註冊及課務組辦理。

#### 十、休學牛及延修牛相關規定:

- (一)休學生及延修生辦理學生團體保險相關規定:依規定休學生及延修生仍須參加學生團體保險,延修生請於開學二週內至出納組辦理繳費、休學生請於開學二週內至生活輔導暨保健組(活動中心二樓保健組)辦理繳費,逾期若影響學生保險權益,須自行負責。
- (二)延修生返校修課規定:應屆畢業生缺修學分者,應於<u>開學二週內</u>返校辦理重修。未返校重修者須辦理休學手續,否則依學則規定應予退學。返校重修學分數大學部 9 學分(不含)以下者,僅須繳交學分費(依時數計算);返校重修學分數大學部 9 學分(含)以上者須照一般生註冊,繳交註冊費。
-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日間部(必修)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收費班級(選課系統可查詢) \*如有選電腦課程而未繳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者·開學後另外收費。(例如選修課程、重補修課程)

附表、註冊相關事項承辦單位洽詢電話一覽表

辦 理 事 項	承	辨	單	位	洽	詢	電	話	
繳交學雜費、住宿費	出	1	納	組	(07)735	-8800 轉	1134~113	37	
書籍購買日期請洽書局地	AM9	: 00	-PM	20:30	(07)735-	-8800 轉	1370		
點:	圖科大	圖科大樓地下室(15-B102-				-6378			
申請就學貸款、減免	課	外	活	動 組	(07)735-	-8800 轉	1121~11	23	
申請學分抵免、辦理選課 (加良選	) 各系	科、註	冊及	及課 務 組	(07)735	-8800 轉	1102~110	06	
申請住宿事宜		`		人雅房)人套房)	` ′	₹(07)777-	轉 1120、 -9037、77		
校外租屋		軍訓暨校安中心				(07)735-8800 轉 2349			
申請緩徵(儘後召集)	軍訓	暨	校多	2 中 心	(07)735	-8800 轉	2296 \ 12	:31	

請注意:依照教育部 99.09.06 台參字第 0990145106C 號令訂定發布施行給予退費:

- 1.註冊基準日後上課前申請退、休學者,所繳學費退還三分之二,其餘各費全部退還。
- 2.上課後未逾學期三分之一(以下均依本校行事曆計算)而申請退、休學者,所繳 學雜費及其餘各退費還三分之二。
- 3.上課後逾學其三分之一未逾三分之二而申請退、休學者,所繳學雜費及其餘各費退還三分之一。

<sup>\*</sup>暑假上班時間:週一、週二、週三、週四 9:00 至 16:00 \* 週五上午 9:00 至 12:00